



# 中國中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0)



中期報告 2015



# 目錄

<b>2</b>	公司資料
<b>3</b>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13</b>	其他資料
<b>20</b>	獨立核數師報告
<b>21</b>	合併損益表
<b>23</b>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b>24</b>	合併財務狀況表
<b>26</b>	合併權益變動表
<b>28</b>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b>29</b>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b>董事會</b>	<p><b>執行董事</b>                  吳 宪先生(主席)                  楊 斌先生(董事總經理)                  王晓春先生</p> <p><b>非執行董事</b>                  劉存周先生                  章建輝先生                  董增賀先生                  趙東吉先生</p> <p><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八駿先生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盧永逸先生</p>
<b>公司秘書</b>	禰寶華先生
<b>審核委員會</b>	謝 榮先生(主席) 周八駿先生 盧永逸先生
<b>薪酬委員會</b>	周八駿先生(主席) 劉存周先生 謝 榮先生 盧永逸先生
<b>提名委員會</b>	吳 宪先生(主席) 楊 斌先生 周八駿先生 謝 榮先生 盧永逸先生
<b>戰略委員會</b>	劉存周先生(主席) 吳 宪先生 楊 斌先生 王晓春先生 周八駿先生 余梓山先生
<b>註冊辦事處</b>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b>核數師</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b>股份過戶登記處</b>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b>主要往來銀行</b>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b>股份代號</b>	00570
<b>網址</b>	<a href="http://www.china-tcm.com.cn">http://www.china-tcm.com.cn</a>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緒言

中國中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相關說明附註。合併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業績表現

於回顧期內，中國醫藥工業增長速度與往年相比明顯放緩。雖然形勢嚴峻，本集團依然實現令人滿意的銷售收入和淨利潤。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39,755,000元增長14.7%至約人民幣1,422,067,000元。

本集團繼續通過對下屬公司的整合以提升營運效率。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為約人民幣234,592,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88,790,000元上升24.3%。

## 集團概覽

本集團是一家集研發、生產、銷售中藥及其它醫藥衛生產品為一體的綜合性製藥企業，是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國藥集團」)的中藥產業平台。本集團使用「國藥」做為企業母品牌，並擁有包括同濟堂、仙靈、德眾和馮了性等中國知名品牌。本集團可生產超過500個中藥和化學藥品種，包括全國獨家產品60多個。本集團有100餘個品種被列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基藥目錄」)，包括7個獨家產品，即仙靈骨葆膠囊／片、玉屏風顆粒、鼻炎康片、頸舒顆粒、潤燥止癢膠囊、棗仁安神膠囊和風濕骨痛膠囊。

本集團在廣東、貴州、安徽、山東和青海建有生產設施，具備約50條通過GMP(2010版)認證的生產線及年產片劑56.5億片、膠囊劑32億粒、顆粒劑8.7億袋、及22,000噸中藥前處理和提取的產能。

於回顧期內，中藥銷售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0.6%，化學藥佔營業額約9.4%。中國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和中醫藥產業的發展與本集團未來的可持續發展息息相關。



## 行業概覽

### 醫藥衛生體制改革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公布《2015年衛生計生工作要點》，核心內容包括：1、制訂和落實《關於全面推開縣級公立醫院綜合改革的實施意見》，改革範圍擴大到全國所有縣(市)；2、健全完善全民醫保體系，繼續提高城鎮居民醫保和新型農村合作醫療(「新農合」)政府補助標準；3、鞏固完善基本藥物制度和基層運行新機制，加強基層藥品配備使用管理；4、健全完善藥品供應保障體系，推進基本藥物與非基本藥物採購機制銜接，落實完善公立醫院藥品集中採購工作的指導意見；5、促進基本公共衛生服務均等化；6、大力推進分級診療工作，制訂開展分級診療的指導意見和試點方案，在城市公立醫院改革地區開展分級診療試點工作；7、推動健康服務業發展，進一步優化發展社會辦醫的政策環境，規範政府辦公立醫院改制試點，推進國有企業所辦醫療機構改制試點，完善外資辦醫政策。

二零一五年五月，國務院辦公廳發布《關於城市公立醫院綜合改革試點的指導意見》，要求二零一五年進一步擴大城市公立醫院綜合改革試點到100個地市(佔全國約1/3市場)。到二零一七年，全面推開城市公立醫院綜合改革試點，力爭到二零一七年試點城市公立醫院收入藥佔比(不含中藥飲片)總體降到30%左右。

醫藥衛生體制改革會促進醫藥產品的消費增加，但控制試點醫院收入藥佔比將迫使這些醫院降低採購價格及處方量，以達到30%的目標。包括本集團在內的製藥企業也會相應在售價和銷量增長等方面面臨進一步的壓力。



### 中醫藥產業的發展機會

中醫藥文化是華夏文明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是中華民族的絢麗瑰寶。中藥取材天然，毒副作用及耐藥性小，且診治費用相對低廉，對於調節身體機能、預防病症、治療慢性疾病，有其獨到之處。在我國進入人口老齡化、養生保健需求大量湧現的今天，繼續發揚光大中醫藥的特色，具有重大現實意義。

國務院辦公廳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發布的《關於印發全國醫療衛生服務體系規劃綱要(2015-2020年)的通知》中，強調要堅持中西醫並重方針，做好中醫醫療服務資源配置。到二零二零年，所有社區衛生服務機構、鄉鎮衛生院和70%的村衛生室具有適當的中醫藥服務能力。

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國務院辦公廳印發《中醫藥健康服務發展規劃(2015-2020年)》，指出七項重點任務：一、大力發展中醫養生保健服務，支持中醫養生保健機構發展；二、鼓勵社會力量投資提供中醫醫療服務；三、推廣發展中醫特色康復服務；四、積極發展中醫藥健康養老服務，促進中醫藥醫療與養老服務結合；五、培育發展中醫藥文化和健康旅遊產業；六、支持中醫藥相關健康產品研發、製造和應用；七、大力推進中醫藥服務貿易，吸引境外來華消費，推動中醫藥健康服務海外市場。

本集團為國藥集團發展中醫藥業務之平台，超過90%的收入來源於中藥產品。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公司收購中國最大中藥配方顆粒生產企業 — 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天江藥業」)87.3%權益。此外，本集團開始涉足於中醫藥健康服務領域，於佛山和重慶分別設立中醫藥健康綜合體。政府對行業的保護與支持為本集團繼續強化在中醫藥產業的耕耘提供了廣闊的空間，本集團定將分享到中醫藥健康產品和服務市場發展的成果。



## 業務回顧

### 產品銷售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營業額上升 14.7% 至約人民幣 1,422,067,000 元，主要得益於七個獨家基藥目錄品種銷售收入的強勁增長。該七個主要產品貢獻了回顧期內收入的 72.4%，銷售收入增長 19.4%。

### 持續經營業務

按中成藥、化學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變動
中成藥	<b>1,287,700</b>	<b>90.6%</b>	1,100,359	88.8%	17.0%
化學藥	<b>134,367</b>	<b>9.4%</b>	139,396	11.2%	-3.6%
總計	<b>1,422,067</b>	<b>100.0%</b>	1,239,755	100.0%	14.7%

十大產品銷售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變動
仙靈骨葆	<b>472,148</b>	<b>33.2%</b>	437,174	35.3%	8.0%
玉屏風顆粒	<b>164,127</b>	<b>11.5%</b>	109,014	8.8%	50.6%
頸舒顆粒	<b>121,283</b>	<b>8.5%</b>	89,099	7.2%	36.1%
潤燥止癢膠囊	<b>100,740</b>	<b>7.1%</b>	70,711	5.7%	42.5%
鼻炎康片	<b>97,466</b>	<b>6.9%</b>	104,838	8.5%	-7.0%
聖通平	<b>42,758</b>	<b>3.0%</b>	53,670	4.3%	-20.3%
風濕骨痛膠囊	<b>39,560</b>	<b>2.8%</b>	24,529	2.0%	61.3%
棗仁安神膠囊	<b>34,781</b>	<b>2.4%</b>	27,214	2.2%	27.8%
高德	<b>34,582</b>	<b>2.4%</b>	41,232	3.3%	-16.1%
沙培林	<b>22,018</b>	<b>1.5%</b>	13,140	1.1%	67.6%
其他產品	<b>292,604</b>	<b>20.7%</b>	269,134	21.6%	8.7%
總計	<b>1,422,067</b>	<b>100.0%</b>	1,239,755	100.0%	14.7%



### 研發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取得兩個新產品的生產批文，即非索偽麻緩釋膠囊和宮炎平膠囊。二零一五年七月，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國家藥監局」）完成了針對中輕度抑鬱症的中藥新藥 — 五味藿香片的現場核查。

除正在進行的「玉屏風顆粒再評價」項目外，本集團還計劃對仙靈骨葆、頸舒顆粒和潤燥止癢膠囊進行進一步臨床試驗，以加強對核心產品的循證醫學研究。對該等研究項目的投入將有助於向包括西醫和中醫醫生推廣這些產品。

### 投資項目

#### 收購天江藥業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與多名賣方簽訂一系列協議，有條件收購天江藥業87.3%權益，對價為人民幣8,736,223,527元。二零一五年五月，本公司完成配售1,752,098,682股新股，融資港幣約8,200,000,000元（約為人民幣6,566,686,000元），扣除發行相關費用港幣約41,273,000元（約為人民幣33,049,000元）後淨融資額約人民幣6,533,637,000元作為部分交易對價。其餘部分將通過1)於交易完成時兩名賣方（亦為天江藥業主要管理人員）認購197,749,762股本公司新股所繳納的人民幣666,337,600元；2)本集團自有資金人民幣567,215,000元；及3)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00,000,000元支付。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預計交易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完成。

有關該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之通函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之公告。

#### 貴陽經濟技術開發區生產基地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進行於貴州省貴陽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之生產基地（國藥集團同濟堂（貴州）製藥有限公司（前稱「貴州同濟堂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製藥」）新廠）的建設，該項目預計於二零一六年完成。該生產設施符合2010年版GMP認證要求，並將顯著提高生產產能，以滿足本集團業務擴展的需要。

#### 總部建設項目

本集團正於佛山市禪城區建造總部大廈、研發中心及附屬設施。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方合作開發建設該項目，並根據雙方各自投資金額分配建成後的樓面面積。該項目目前已全面開工建設，預計將在二零一六年落成。



### 處置貴州中泰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與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中生公司」)簽訂協議，向中生公司有條件出售貴州中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州中泰」)31%股權，對價為人民幣139,500,000元。本集團認為，貴州中泰主要業務為血液類製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其非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領域。出售貴州中泰，可以使本集團投放更多資源專注於中藥業務的發展。

該項股權出售交易將在協議規定的所有前提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交易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貴州中泰20%股權，而該20%股權日後將在一定條件下以適當價格出售給中生公司。此外，鑒於中生公司之控股股東為國藥集團，該項交易構成關聯交易。

此項交易預計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完成。於回顧期內，貴州中泰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444,000元，虧損約人民幣16,963,000元。貴州中泰之業績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被列為非持續經營業務。

有關該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 前景

從短期看，各省藥物招標不斷拖延，且傾向繼續壓價，生產企業普遍面臨降價壓力。此外，醫療改革相關法規、政策尚有較大不確定性，一些地方政府面臨醫保支出不斷增加而財政收入日趨緊張。整個醫藥行業都受到了影響，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增長速度顯著放緩。但從中長期看，人口結構和疾病譜變化推動醫藥產品需求剛性增長。隨著經濟的發展，醫藥健康開支將持續上升，為醫藥企業推廣、提升自身的產品和服務提供了廣闊的市場空間。

本集團致力於發揚光大中醫藥，打造中藥行業的領先地位。在發展現有業務的同時，本集團亦會挑選具備獨特產品和相當市場份額的並購目標。本集團將利用行業資源優勢，逐步擴展業務，進入中醫藥健康服務領域。



## 財務回顧

### 持續經營業務

####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22,067,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39,755,000元增長14.7%。銷售增長是因為本集團成功拓展產品在基本醫療機構的覆蓋率，並與策略分銷商及連鎖藥店形成合作夥伴關係，於終端藥店開展各項推廣活動，增加本集團在OTC零售市場覆蓋率及滲透率。

#### 銷售成本和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65,362,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79,331,000元上升17.9%。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及生產日常開支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74.3%、10.0%及15.7%，去年同期分別為72.4%、11.0%及16.6%。本期毛利額約為人民幣856,705,000元，較比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60,424,000元增加人民幣96,281,000元，毛利率為60.2%，較去年同期61.3%下降1.1%，毛利率下降原因是集團為進一步提高產品質量，提升了生產用中藥材的採購規格，以及調整部分非核心產品銷售模式，由以往的按零售價銷售改為按供貨價銷售，降低銷售單價，同時減少銷售及分銷成本。

####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33,46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666,000元增加約164.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利息收入	<b>27,747</b>	692	3909.7%
政府補貼	<b>5,169</b>	11,496	-55.0%
租金收入	<b>544</b>	478	13.8%
合計	<b>33,460</b>	12,666	164.2%

利息收入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於本期配售新股收到的資金暫存放於銀行產生了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7,711,000元。



#### 其他淨收入／(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淨收入約為人民幣7,689,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淨費用約人民幣2,737,000元)。其他淨費用轉為其他淨收入主要原因是購買遠期外匯合同帶來收益約人民幣9,842,000元。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445,48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4,993,000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廣告、促銷及差旅開支	<b>225,309</b>	222,593	1.2%
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之薪金開支	<b>144,307</b>	116,633	23.7%
分銷成本	<b>14,464</b>	13,988	3.4%
其他銷售及分銷成本	<b>61,404</b>	51,779	18.6%
合計	<b>445,484</b>	404,993	10.0%

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是集團薪酬政策的調整，以及為增加產品的市場覆蓋率，本集團加強了產品、品牌的推廣活動，使得相關費用有所上升。於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為31.3%，而去年同期為32.7%，部分非核心產品銷售模式調整，減少銷售及分銷成本，營銷團隊整合完成，效益進步繼續顯現。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23,27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493,000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薪金	<b>32,361</b>	31,238	3.6%
折舊及攤銷	<b>9,282</b>	8,668	7.1%
產品研發開支	<b>31,566</b>	29,849	5.8%
辦公室租金和其他開支	<b>50,065</b>	36,738	36.3%
合計	<b>123,274</b>	106,493	15.8%



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15.8%，主要原因是收購天江藥業發生專業服務費等費用約人民幣6,042,000元。於回顧期內，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例為8.7%，去年同期為8.6%。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329,09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8,867,000元增加27.1%，而經營溢利率（界定為經營溢利除以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20.9%上升至23.1%。

###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37,89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47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的原因是本期因收購天江藥業需要預付訂金從而增加短期借款所致。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實際貸款利率為4.77%（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4.98%）。

###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7.78分，較去年同期之人民幣7.45分上升4.4%。每股基本盈利上升，乃由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24.3%至約人民幣234,59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8,790,000元），每股基本盈利增長率低於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率乃由於2015年5月中配售1,752,098,682股新股，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由去年同期的2,533,899,186股，增加至3,015,543,308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達人民幣8,744,269,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94,478,000元），包括現金、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約人民幣6,273,62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9,721,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1,389,55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6,400,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398,649,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33,841,000元）。流動資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7,345,62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0,637,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6.3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倍）。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及其他貸款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37下降至0.14。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留存收益增加以及配售新股使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去年同期人民幣3,183,756,000元提高到人民幣9,940,729,000元。



### 銀行及其他貸款和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397,96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2,213,000元)，其中約人民幣316,09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9,547,000元)以本集團合共持有面值約人民幣209,787,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2,526,000元)的資產抵押及由個人股東擔保。銀行貸款增加主要由於本期因收購天江藥業需要預付訂金從而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6,726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79名，不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員工(包括本公司董事)，其中銷售人員、生產人員及從事研發、經營行政及高級管理人員分別為4,032人、1,921人及773人。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及基於個人表現的酌情表現花紅。本集團於期內之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228,95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9,407,000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配售及發行股份

#### 國藥認購事項

本公司與國藥香港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國藥香港有條件同意認購 598,290,598 股股份(「國藥股份」)，總認購價為 2,800,000,000 港元，相當於發行價為每股國藥股份 4.68 港元(「國藥認購事項」)。國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 2,798.4 百萬港元。因此，每股國藥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 4.677 港元。

國藥香港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國藥香港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國藥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

#### 楊氏認購事項

本公司與楊斌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楊斌先生有條件同意認購 42,735,042 股股份(「楊氏股份」)，總認購價為 200,000,000 港元，相當於發行價為每股楊氏股份 4.68 港元(「楊氏認購事項」)。楊氏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 199.8 百萬港元。因此，每股楊氏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 4.676 港元。

鑒於楊斌先生的董事職位及擁有本公司之主要股份權益，故楊斌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楊氏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

#### 王氏認購事項

本公司與王晓春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王晓春先生有條件同意認購 42,735,042 股股份(「王氏股份」)，總認購價為 200,000,000 港元，相當於發行價為每股王氏股份 4.68 港元(「王氏認購事項」)。王氏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 199.8 百萬港元。因此，每股王氏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 4.676 港元。



鑒於王晓春先生的董事職位及擁有本公司之主要股份權益，故王晓春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王氏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

### 投資者認購事項

本公司與26名投資者（「投資者」）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二十六日及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就投資者認購事項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投資者有條件同意認購1,068,338,000股股份（「投資者股份」），總認購價約為5,000,000,000港元，發行價為每股投資者股份4.68港元（「投資者認購事項」）。投資者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4,960.7百萬港元。因此，每股投資者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4.643港元。

本公司將以國藥認購事項、楊氏認購事項、王氏認購事項及投資者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撥付收購天江藥業（「收購事項」）之部分代價。國藥認購事項、楊氏認購事項、王氏認購事項及投資者認購事項將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召開，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批准所有根據認購事項自擬進行之交易及所有認購協議。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之公告及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等新股份認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之認購事項完成公告。

### 有關譚登平先生（「賣方C」）及周嘉琳女士（「賣方E」）之賣方信託人認購事項

本公司與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受託人」）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訂立賣方受託人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受託人有條件同意代表並為賣方C認購80,149,157股股份（「賣方C股份」），總認購價相當於人民幣270,070,600元，發行價為每股賣方C股份4.212港元（「賣方C認購事項」）。賣方C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337.5百萬港元。因此，每股賣方C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4.211港元。自賣方C認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賣方C股份將受24個月的禁售期所規限。

同日，本公司與受託人訂立賣方受託人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受託人有條件同意代表並為賣方E認購117,600,605股股份（「賣方E股份」），總認購價相當於人民幣396,267,000元，發行價為每股賣方E股份4.212港元（「賣方E認購事項」）。賣方E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495.2百萬港元。因此，每股賣方E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4.211港元。自賣方E認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賣方E股份將受24個月的禁售期所規限。



本公司已將賣方信託人認購所得款項撥付收購事項部分代價。

發行新股讓本公司籌集必要資金，以撥付收購事項的部分代價。投資者認購事項將擴大股東基礎，提升本公司形象（經考慮投資者包括專業及國際機構性投資者）及增加股份買賣流通性。雖然發行新股將攤薄現有股權，但其為成本有效的方式，並無向本集團施加任何利息負擔或融資成本。董事認為建議集資活動對公眾股東所帶來的攤薄影響乃屬可接受。

國藥認購事項、楊氏認購事項及王氏認購事項獲得國藥香港、楊先生及王先生的持續支持，可建立投資者對本集團的信心。賣方C及賣方E為天江藥業的主要管理人。賣方受託人認購事項展示賣方C及賣方E對天江藥業持續發展的長期承諾及支持。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好倉及淡倉情況：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楊斌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6,735,042 (好倉) (附註1)	8.79%
	受控制公司權益	71,037,863 (淡倉) (附註2)	1.66%
王晓春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6,735,042 (好倉) (附註3)	8.79%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0,000,000 (淡倉) (附註4)	3.50%



附註：

1. 利通發展有限公司(「利通」)持有 376,735,042 股股份，而該公司由楊斌先生全資擁有。
2. 在 376,735,042 股股份中，71,037,863 股股份由利通向國藥集團抵押，作為本公司銀行借貸的擔保，以資助本公司收購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同濟堂」)。
3. 恒迪投資有限公司(「恒迪」)持有 376,735,042 股股份，而該公司由王晓春先生全資擁有。
4.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在 376,735,042 股股份中，150,000,000 股股份已由恒迪抵押，作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協議項下一間由王晓春先生全資擁有的私人公司負債之擔保。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的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好倉及淡倉情況：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國藥香港	實益擁有人	1,614,313,642 (好倉) (附註1)	37.66%
國藥集團	受控制公司權益	1,614,313,642 (好倉) (附註1)	37.66%
國藥集團	擔保權益	71,037,863 (好倉) (附註2)	1.66%
利通	實益擁有人	376,735,042 (好倉)	8.79%
	實益擁有人	71,037,863 (淡倉) (附註2)	1.66%
恒迪	實益擁有人	376,735,042 (好倉)	8.79%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淡倉) (附註3)	3.50%
中國建設銀行	受控制公司權益	74,786,000 (好倉) (附註6)	1.74%
中國建設銀行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附註4和5)	150,000,000 (好倉)	3.50%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 責任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74,786,000 (好倉) (附註6)	1.74%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 責任公司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附註4和5)	150,000,000 (好倉)	3.50%



附註：

1. 國藥香港持有 1,614,313,642 股股份，該公司由國藥集團間接全資擁有。
2. 利通(楊斌先生全資擁有)向國藥集團抵押 71,037,863 股股份，作為本公司銀行借貸的擔保，以資助本公司收購同濟堂。
3.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恒迪(王曉春先生全資擁有)已抵押 150,000,000 股股份，作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協議項下一間由王曉春先生全資擁有的私人公司負債之擔保。
4.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建設銀行(「建行」)之權益，實為同一批股份。
5.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乃建行之控股公司，被視為擁有建行透過由其控制的法團權益而持有之股份權益：

受控制法團名稱	控股股東名稱	控制百分率
建行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57.26%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建行	100%
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00%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00%
Design Time Limited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6.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期間，Design Time Limited 已將 10,710,000 股股份售出。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建行透過由其控制的法團權益持有 64,076,000 股股份及持有 150,000,000 股股份之保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本公司並無知悉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 董事購入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報告上文「楊氏認購事項」和「王氏認購事項」所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權益之權利或於期內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團中之該等權利。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關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5.1 條除外。



房書亭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由於房書亭先生辭任，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的最低數目。此外，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人數由四名減少至三名，低於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下所規定的最低人數，且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低於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下所規定的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員，以及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

為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盧永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此外，可能會擁有內幕消息之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 董事變動資料

隨二零一四年年報日期之後，並沒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董事變動資料。

### 中期業績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處理及常規及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對於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處理及常規並無意見不一。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亮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致中國中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 緒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 21 至 54 頁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該公司」)之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上市公司必須按照上市規則中之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報告。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應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吾等之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由獨立於實體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之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工作，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 10 號  
太子大廈 8 樓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見附註10)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3 & 4	<b>1,422,067</b>	1,239,755
銷售成本	13	<b>(565,362)</b>	(479,331)
毛利		<b>856,705</b>	760,424
其他收益	5	<b>33,460</b>	12,666
其他淨收入／(費用)	5	<b>7,689</b>	(2,737)
銷售及分銷成本		<b>(445,484)</b>	(404,993)
行政支出		<b>(123,274)</b>	(106,493)
經營業務溢利		<b>329,096</b>	258,867
財務費用	6(a)	<b>(37,894)</b>	(33,475)
除稅前溢利	6	<b>291,202</b>	225,392
所得稅	7	<b>(46,973)</b>	(36,328)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b>244,229</b>	189,064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非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扣除稅項)	10	<b>(16,963)</b>	(16)
期間溢利		<b>227,266</b>	189,04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見附註10)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243,243	188,798
－非持續經營業務		(8,651)	(8)
		234,592	188,790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986	266
－非持續經營業務		(8,312)	(8)
		(7,326)	258
期間溢利		227,266	189,048
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持續經營業務		8.07 分	7.45 分
－非持續經營業務		(0.29) 分	—
		7.78 分	7.45 分

第29至54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溢利	227,266	189,048
期間(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異	(11,256)	(4,431)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11,256)	(4,431)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16,010	184,617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3,336	184,359
－非控股權益	(7,326)	258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16,010	184,617

第29至54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9		
— 投資物業		2,583	2,651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647,385	674,696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11	270,551	282,893
在建工程		81,230	76,074
其他應收款項		584,574	12,569
		<b>1,586,323</b>	1,048,883
無形資產		900,817	948,005
商譽		1,097,065	1,191,052
其他金融資產	12	1,010	1,010
遞延稅項資產		57,452	48,424
		<b>3,642,667</b>	3,237,374
<b>流動資產</b>			
其他金融資產	12	500,694	662
存貨	13	360,855	417,69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389,554	1,236,400
銀行存款	15	15,110	3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6,258,515	439,416
持作出售資產	10	219,541	—
		<b>8,744,269</b>	2,094,478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556,315	540,113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	717,540	501,648
即期應付稅項		45,811	47,743
遞延政府補貼之即期部份	19	44,906	44,337
持作出售負債	10	34,077	—
		<b>1,398,649</b>	1,133,841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資產淨值</b>		<b>7,345,620</b>	960,637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0,988,287</b>	4,198,011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35,998	245,022
遞延政府補貼	19	65,095	25,302
銀行貸款	18	680,425	670,565
		<b>981,518</b>	940,889
<b>資產淨值</b>		<b>10,006,769</b>	3,257,122
<b>股本及儲備</b>	20		
股本		9,075,883	2,542,246
儲備		864,846	641,510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b>9,940,729</b>	3,183,756
非控股權益		66,040	73,366
<b>權益總計</b>		<b>10,006,769</b>	3,257,122

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楊斌  
董事

王晓春  
董事

第29至54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資本				其他儲備			總計	非控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b))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235,087	2,306,840	319	(116,222)	110,236	(64,539)	288,132	2,759,853	74,910	2,834,763
<b>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b>											
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188,790	188,790	258	189,048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4,431)	-	-	-	(4,431)	-	(4,431)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4,431)	-	-	188,790	184,359	258	184,617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 至無面值制度	20(a)	2,307,159	(2,306,840)	(319)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2,542,246	-	-	(120,653)	110,236	(64,539)	476,922	2,944,212	75,168	3,019,380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結餘		2,542,246	-	-	(120,653)	110,236	(64,539)	476,922	2,944,212	75,168	3,019,380
<b>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b>											
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224,300	224,300	(1,802)	222,498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3,744	-	-	-	3,744	-	3,744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744	-	-	224,300	228,044	(1,802)	226,242
豁免應付非控股股東的金額	20(b)	-	-	-	-	-	11,500	-	11,500	-	11,500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	-	47,710	-	(47,710)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542,246	-	-	(116,909)	157,946	(53,039)	653,512	3,183,756	73,366	3,257,122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資本					其他儲備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匯兌儲備	儲備基金 (附註20(b))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2,542,246	-	-	(116,909)	157,946	(53,039)	653,512	3,183,756	73,366	3,257,122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234,592	234,592	(7,326)	227,266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11,256)	-	-	-	(11,256)	-	(11,25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1,256)	-	-	234,592	223,336	(7,326)	216,010
期內發行之新股份	20(a)	6,533,637	-	-	-	-	-	6,533,637	-	6,533,63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9,075,883	-	(128,165)	157,946	(53,039)	888,104	9,940,729	66,040	10,006,769

第 29 至 54 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業務</b>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b>273,941</b>	195,112
已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b>(62,393)</b>	(55,510)
<b>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11,548</b>	139,602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款項		<b>(87,582)</b>	(163,684)
預收共同經營者款項		–	145,313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支付款項		<b>(500,000)</b>	–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22	<b>(576,497)</b>	–
其他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b>40,076</b>	4,639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124,003)</b>	(13,732)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20(a)	<b>6,533,637</b>	–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之所得款項		<b>866,277</b>	486,435
償還銀行貸款		<b>(630,385)</b>	(586,884)
其他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		<b>(39,006)</b>	(31,564)
<b>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b>		<b>6,730,523</b>	(132,013)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b>		<b>5,818,068</b>	(6,14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b>439,416</b>	345,411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1,031</b>	458
<b>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16	<b>6,258,515</b>	339,726

第29至54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按照與二零一四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不包括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新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新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於財務報表結算日的資產和負債，以及收入和支出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若干摘要說明附註。附註詳細解釋各項對理解中國中藥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業務表現轉變具重大意義之事項及交易。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無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其亦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之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0頁。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屬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該等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之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其附表6第3部份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就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透過強調方式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事項；及並無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項下(或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第141條所載之其同等規定項下)之聲明。



## 2 新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之變動

### (a) 新採納之會計政策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於每個報告期結算日重新計量其公平值。重新計量公平值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符合現金流對沖會計或為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衍生工具，在此等情況下則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會視乎該對沖項目的性質。

### (b)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 (a) 營業額

#####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生產及銷售醫藥產品。營業額指已銷售產品銷售價值扣除退貨、折扣、增值稅及銷售稅，其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醫藥產品銷售		
— 藥丸及藥片	965,629	880,995
— 顆粒	324,190	218,001
— 注射劑	56,601	54,373
— 藥酒	17,275	25,190
— 其他	58,372	61,196
	<b>1,422,067</b>	1,239,755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管理其業務。與內部報告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用於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方式相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確認以下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予以合計構成以下呈報分部。

- 國藥集團德眾(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前稱「佛山德眾藥業有限公司」，「德眾」)
- 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前稱「佛山馮了性藥業有限公司」，「馮了性」)
- 國藥集團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前稱「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廣東環球」)
- 國藥集團魯亞(山東)製藥有限公司(前稱「山東魯亞製藥有限公司」，「魯亞」)
- 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材飲片有限公司(前稱「佛山馮了性藥材飲片有限公司」，「馮了性藥材飲片」)
- 佛山盈天醫藥銷售有限公司(「盈天銷售」)
- 國藥集團同濟堂(貴州)製藥有限公司(前稱「貴州同濟堂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製藥」)
- 國藥集團精方(安徽)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安徽精方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精方」)
- 國藥集團老來福(貴州)藥業有限公司(前稱「貴州老來福藥業有限公司」，「貴州老來福」)
- 青海普蘭特藥業有限公司(「普蘭特」)
- 貴州中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州中泰」，非持續經營業務)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期內，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馮了性					貴州					小計	貴州中泰	總計
	德眾	馮了性	廣東環球 (附註)	魯亞	藥材散片	盈天銷售	同濟堂製藥	精方	老來福	普蘭特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034	4,589	15,684	10,534	20,836	545,043	641,249	164,294	17,804	-	1,422,067	3,444	1,425,511
分部間收益	147,613	83,847	200,692	31,018	22,801	-	456	-	-	12,758	499,185	-	499,185
呈報分部收益	149,647	88,436	216,376	41,552	43,637	545,043	641,705	164,294	17,804	12,758	1,921,252	3,444	1,924,696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 EBITDA)	48,671	8,873	35,651	22,184	4,519	34,591	198,877	48,856	1,722	5,060	409,004	(10,278)	398,726
利息收入	16	47	44	3	4	13	134	28	6	26	321	82	403
利息開支	2,271	1,865	10,178	-	673	459	22,205	243	-	-	37,894	849	38,743
期間折舊及攤銷	8,707	2,721	9,688	2,743	248	294	27,379	3,595	74	588	56,037	6,590	62,62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呈報分部資產	1,047,207	491,267	1,166,111	183,103	331,155	631,202	3,144,152	361,462	38,309	72,221	7,466,189	228,273	7,694,462
呈報分部負債	491,992	132,683	1,235,119	13,140	310,361	609,313	473,858	140,045	18,043	17,353	3,441,907	37,642	3,479,549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德眾	馮了性	廣東環球 (附註)	魯亞	馮了性 藥材散片	盛天銷售	同濟堂製藥	精方	貴州		小計	貴州中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941	17,680	11,836	25,127	14,502	456,288	565,363	114,547	20,688	8,783	1,239,755	23,359	1,263,114
分部間收益	109,341	62,196	154,162	14,699	28,602	-	-	-	-	-	369,000	-	369,000
<b>呈報分部收益</b>	<b>114,282</b>	<b>79,876</b>	<b>165,998</b>	<b>39,826</b>	<b>43,104</b>	<b>456,288</b>	<b>565,363</b>	<b>114,547</b>	<b>20,688</b>	<b>8,783</b>	<b>1,608,755</b>	<b>23,359</b>	<b>1,632,114</b>
<b>呈報分部溢利/(虧損)</b>													
(經調整 EBITDA)	31,275	1,463	49,722	15,991	(1,911)	(2,933)	169,228	22,555	3,108	1,900	290,398	6,539	296,937
利息收入	22	14	174	7	8	86	156	167	21	37	692	114	806
利息開支	6,180	3,387	4,623	-	574	293	18,418	-	-	-	33,475	849	34,324
期間折舊及攤銷	8,711	3,331	9,321	2,757	180	285	26,988	1,113	72	656	53,414	6,687	60,10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呈報分部資產</b>	<b>1,024,135</b>	<b>370,105</b>	<b>530,795</b>	<b>175,780</b>	<b>232,043</b>	<b>433,783</b>	<b>3,053,801</b>	<b>300,378</b>	<b>52,062</b>	<b>66,225</b>	<b>6,239,107</b>	<b>244,334</b>	<b>6,483,441</b>
<b>呈報分部負債</b>	<b>478,881</b>	<b>94,233</b>	<b>611,032</b>	<b>17,993</b>	<b>211,627</b>	<b>425,937</b>	<b>399,701</b>	<b>120,855</b>	<b>17,077</b>	<b>14,922</b>	<b>2,392,258</b>	<b>36,475</b>	<b>2,428,733</b>

附註：廣東環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呈報分部資產不包括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人民幣 503,086,000 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503,086,000 元)。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之計量為「經調整 EBITDA」，即「未計入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計入投資收入。為達至經調整 EBITDA，本集團之盈利乃對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總部或企業行政成本。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 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持續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非持續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非持續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409,004	(10,278)	398,726	290,398	6,539	296,937
分部間(虧損)/溢利對銷	(37,218)	-	(37,218)	28,453	-	28,453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371,786	(10,278)	361,508	318,851	6,539	325,390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費用)	41,149	488	41,637	9,929	488	10,417
折舊及攤銷	(56,037)	(6,590)	(62,627)	(53,414)	(6,687)	(60,101)
財務費用	(37,894)	(849)	(38,743)	(33,475)	(849)	(34,32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27,802)	-	(27,802)	(16,499)	-	(16,499)
合併除稅前溢利/(虧損)	291,202	(17,229)	273,973	225,392	(509)	224,883

### 4 經營業務之季節性

#### 持續經營業務

據過往經驗，本集團下半年的銷售較上半年平均高10%至15%，因秋季及冬季的產品零售需求增加所致。本集團在夏季時經已預計有關需求，並增加產量，建立存貨。因此，本集團一般於上半年錄得的收益少於下半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已呈報收益為人民幣2,832,766,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2,086,731,000元)，及毛利為人民幣1,739,67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270,651,000元)。



## 5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費用)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益</b>		
政府補貼		
— 無條件補貼	2,542	3,117
— 有條件補貼(附註19)	2,627	8,379
租金收入	544	478
利息收入	27,747	692
	<b>33,460</b>	12,666
<b>其他淨收入／(費用)</b>		
處置固定資產之虧損淨額	(67)	(404)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32	(362)
匯兌虧損	(1,816)	(1,387)
遠期外匯合約收益淨額	9,842	—
其他	(302)	(584)
	<b>7,689</b>	(2,737)

## 6 除稅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 (a)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貸之利息	37,894	33,475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6 除稅前溢利(續)

####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撇減(附註13)	<b>3,949</b>	4,610
折舊		
— 投資物業	<b>68</b>	80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b>3,062</b>	2,333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b>29,808</b>	27,839
攤銷		
— 無形資產	<b>23,099</b>	23,162
確認之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b>6,051</b>	3,135
經營租賃開支：最低租賃付款	<b>1,396</b>	3,474
研究及開發成本	<b>31,566</b>	29,849



##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b>		
期間中國所得稅	59,746	45,39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697	(1,914)
	<b>60,443</b>	43,481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額回撥	(13,736)	(5,351)
因稅率變動對於一月一日遞延稅項餘額的影響	-	(2,295)
	<b>(13,736)</b>	(7,646)
所得稅費用	<b>46,707</b>	35,835
<b>佔：</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	46,973	36,328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附註10)	(266)	(493)
所得稅費用	<b>46,707</b>	35,835

由於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就稅務目的而言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產生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法定稅率為25%，其中不包括：1)馮了性、德眾、廣東環球、精方及魯亞。根據當地政府機構發佈的文件，該等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獲享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馮了性、德眾、廣東環球、精方及魯亞的適用稅率為1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及2)同濟堂製藥、貴州老來福、普蘭特及貴州中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合資格企業，根據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頒布的財稅字[2011年]第58號，該等公司享受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追溯生效之優惠所得稅率15%。



## 7 所得稅(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中國居民企業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累計收益向其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派付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獲豁免預扣稅。根據《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其有關法規，作為「實益擁有人」並持有中國居民企業25%或以上股本權益的獲認可香港稅務居民可按減免稅率5%繳納預扣稅。本集團之若干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為獲認可香港稅務居民，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按保留盈利之5%計提預扣稅。

本集團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預計產生之溢利分派之股息計提遞延稅項負債。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預計於可預見未來分配予股東之股息將不多於人民幣113,258,000元。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中期期間之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34,59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8,79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3,015,543,000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33,899,000股)計算。



## 8 每股盈利(續)

### (a) 每股基本盈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34,592	188,790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3,015,543	2,533,89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7.78分	7.45分
<b>持續經營業務</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43,243	188,798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3,015,543	2,533,89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8.07分	7.45分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8,651)	(8)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3,015,543	2,533,89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0.29)分	-

###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2,533,899	2,533,899
已發行的股份之影響(附註20(a))	481,644	-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15,543	2,533,899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兩個呈報期間均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固定資產

### (a) 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以人民幣 79,649,000 元之成本購得廠房及機器項目（包括在建工程之付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人民幣 278,933,000 元之成本購得廠房及機器項目（包括在建工程之付款）及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為人民幣 85,000 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28,168,000 元）之樓宇、廠房及機器項目及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權益已予出售，並產生人民幣 67,000 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404,000 元之虧損）。

### (b)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 114,601,000 元之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若干租賃土地權益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31,776,000 元）（見附註 18(i)）。

## 10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同系附屬公司，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國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 139,500,000 元有條件出售貴州中泰 31% 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董事會批准出售貴州中泰 31% 股權並繼續持有貴州中泰 20% 股權。董事預期該交易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完成。於該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貴州中泰 20% 股權，貴州中泰將成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國藥集團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

因此，在中期財務報告內，貴州中泰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呈列為非持續經營業務。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 10 非持續經營業務(續)

貴州中泰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作出售。

(i)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附註3(b)(i))	3,444	23,359
開支	(20,673)	(23,868)
除稅前虧損	(17,229)	(509)
所得稅收益(附註7)	266	493
本期間虧損	(16,963)	(16)

(ii)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業績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i)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附註19)	406	339
利息收入	82	114
	488	453
ii) 其他收入淨額：	-	35
iii) 財務費用：		
利息開支	849	849
iv)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126	4,676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967	758
	6,093	5,434
v) 其他項目：		
折舊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111	209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5	4,650
攤銷		
—無形資產	1,844	1,828
經營租賃支出：最低租賃付款	27	29
研發成本	738	132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10 非持續經營業務(續)

(iii)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10,740)	9,47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21)	(364)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49)	(849)
期間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2,410)	8,261

(iv) 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附註)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206
—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9,165
無形資產	22,245
商譽	93,987
存貨	24,08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55
	<b>219,541</b>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2,198,000元之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若干租賃土地權益及樓宇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之擔保(見附註10(v))。

(v) 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928
銀行貸款	20,000
遞延稅項負債	4,300
遞延政府補貼	3,849
	<b>34,077</b>



## 11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佛山盈天醫藥發展有限公司以代價人民幣 234,050,000 元(其中本集團已付人民幣 94,722,000 元)自中國政府收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一幅土地之使用權。本集團就於該幅土地上樓宇施工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合作開發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透過對所有決策的一致同意共同控制及有權根據雙方各自投資金額分配建成後的樓面面積。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出資的該租賃土地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 92,342,000 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93,294,000 元)，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權益下入賬。

## 12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	1,010	1,010
	1,010	1,010
<b>流動</b>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允價值)		
— 持作買賣	694	6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上市(附註)	500,000	—
	500,694	662
上市證券的市值	694	662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金額為人民幣 500,000,000 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以 100% 保本，浮動年回報率約為 4.4% 及到期日為 70 日內。

於非上市股本證券及非上市金融資產之投資並無擁有活躍市場報價。類似金融資產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或作為估值技術重要輸入數據的可觀市場數據亦無法獲得。因此，非上市股本證券及非上市金融資產於財務報表中按成本減去減值(如有)列賬。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或金融資產並無逾期或減值。

### 13 存貨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561,413	474,721
存貨撇減(附註6(b))	3,949	4,610
	<b>565,362</b>	479,331

###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撥備後對應收賬款(包括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發票日期後三個月內	556,178	421,102
於發票日期後三至六個月	89,495	84,433
於發票日期後六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46,170	29,453
於發票日期後十二個月以上	11,502	9,502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703,345	544,490
應收票據	570,077	608,653
其他應收款項	116,132	83,257
	<b>1,389,554</b>	1,236,400

應收賬款於開立賬單起30日至90日內到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應收賬款人民幣24,7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28,000元)個別地被釐定為出現減值。該等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與有財務困難之客戶有關，管理層評估預期不可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因此，已就呆賬確認特別撥備人民幣24,7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28,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人民幣76,091,000元作為擔保質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人民幣166,547,000元)(見附註18(i))。



## 15 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人民幣 15,010,000 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見附註 18(i))。餘額人民幣 100,000 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燃氣設施保證金。

##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附註)	<b>6,258,515</b>	439,416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手頭現金人民幣 5,910,000,000 元指固定年利率介乎於 1.495% 至 4.635% 及於購入時到期日為三個月內之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餘額指通知存款及手頭現金。

##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b>149,508</b>	133,14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b>362,433</b>	333,940
客戶預付款	<b>44,374</b>	73,030
	<b>556,315</b>	540,113

應付賬款於開立賬單日期起一個月內到期或應要求償還。

## 18 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要求時償還	<b>717,540</b>	501,648
一年後但兩年內	<b>680,425</b>	670,565
	<b>1,397,965</b>	1,172,213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18 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抵押	313,091	406,547
— 無抵押	1,081,874	762,666
其他抵押貸款*	1,394,965	1,169,213
	3,000	3,000
	<b>1,397,965</b>	<b>1,172,213</b>

\* 其他抵押貸款借自佛山市順德區產業服務創新中心。該貸款不計息及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償還。

附註：

(i) 以下資產已予抵押作為銀行貸款之擔保：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權益(附註9(b))	114,601	131,776
無形資產	4,085	4,203
銀行存款(附註15)	15,010	—
應收票據(附註14)	76,091	166,547
	<b>209,787</b>	<b>302,526</b>

(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貸款人民幣3,000,000元由本公司董事楊斌先生擔保(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0,000元)。

(iii) 銀行信貸人民幣1,432,62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04,312,000元)已動用人民幣1,394,96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9,213,000元)。已提取之銀行貸款以資產抵押(如附註18(i)所載)。

(iv) 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常見借貸安排一樣，本集團部分銀行信貸為數人民幣918,52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1,665,000元)受制於須達成與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若干資產負債比率有關的契諾。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已提取的銀行信貸由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契諾的遵行情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違反已提取銀行信貸的契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9 遞延政府補貼

列於流動及非流動負債下的遞延政府補貼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期／年初	69,639	63,979
增加	47,244	10,817
計入損益		
— 持續經營業務(附註5)	(2,627)	(4,411)
— 非持續經營業務(附註10)	(406)	(746)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負債(附註10)	(3,849)	—
於期／年末	110,001	69,639
即：		
流動部分	44,906	44,337
非流動部分	65,095	25,302
	110,001	69,639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遞延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各種有關新增或現有醫藥產品研發項目的各種有條件政府補貼及有關購買固定資產的補助。

有關研發項目之遞延政府補貼將於開發項目費用開始產生的同一期間確認為收益。有關購買固定資產之遞延政府補貼將按有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收益。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本

##### (i) 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b>2,533,899</b>	<b>2,542,246</b>	2,533,899	235,087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 至無面值制度(附註1)	—	—	—	2,307,159
股份發行(附註2)	<b>1,752,099</b>	<b>6,533,637</b>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85,998</b>	<b>9,075,883</b>	2,533,899	2,542,246

附註：

-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自動過渡至無面值制度。按照載於該條例附表11第37條之規定，於該日股份溢價及任何資本贖回儲備已納入股本。有關變動概無影響已發行股份數目或任何股東之相關權益。自該日起，股本之所有變動乃根據該條例第4部及第5部而作出。
-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以每股4.68港元(約人民幣3.75元)配發及發行1,538,425,000股及213,674,000股普通股。從發行的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為人民幣6,533,637,000元。

####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於德眾及馮了性之非控股權益所支付溢價及相關儲備，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內豁免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 (c)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 (i)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個公允價值架構級別。公允價值計量所分類之級別乃參照以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程度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級規定之可以觀察得到之輸入數據，以及不使用不可觀察得到之重要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不可觀察得到之輸入數據指未有相關市場數據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不可觀察得到之重要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分類至以下等級 之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b>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於香港上市	694	694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上市	500,000	-	500,000	-
	500,694	694	500,000	-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i) 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至以下等級 之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b>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	662	662	-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二零一四年：無)。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之間的轉撥。

##### (ii)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估值技術及數據

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乃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出售金融資產可能收取或支付的估計金額，並已考慮當前利率及資產對手方之當前信譽度。

#### (b) 並非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餘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 22 尚未履行但未在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附註)	<b>8,258,941</b>	137,948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b>334,782</b>	353,073
	<b>8,593,723</b>	491,021



## 22 尚未履行但未在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續)

附註：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與第三方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當中協定，賣方將出售而本公司將收購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之合共87.30%股權，總代價不少於人民幣8,192,720,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8,946,020,000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獲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及預期將於若干條件達成時完成。據管理層表示，總代價已定為人民幣8,736,224,000元。目標集團將於上述交易完成後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該交易尚未完成。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就此項交易支付人民幣576,497,000元作為按金。

目標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傳統中藥濃縮顆粒的開發、製造及市場推廣。

## 23 重大關連方交易

### (a) 與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與下列各方進行之交易被視為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姓名／名稱	關係
吳宪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楊斌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股東
王晓春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股東
國藥集團	最終控股股東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	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



## 23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 (a) 與關連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 (i) 銷售製成品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		
— 持續經營業務	214,304	169,209
— 非持續經營業務	4	—
	<b>214,308</b>	169,209

#### (ii) 自以下各方採購原材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		
— 持續經營業務	5,970	13,559

#### (iii) 由以下各方提供之研發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		
— 持續經營業務	6,344	4,536



## 23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 (a) 與關連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重大結餘詳情如下：

(iv) 應收關連方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 — 持續經營業務	<b>135,389</b>	101,206

(v) 應付關連方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 — 持續經營業務	<b>13,842</b>	9,626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短期僱員福利	<b>3,669</b>	3,614
僱用期後之福利	<b>148</b>	122
	<b>3,817</b>	3,736